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天健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质条件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投资者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

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影响天健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执业规范以及公司2024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执行了审计，同时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对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评估，本公司认为，天健作为本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在2024年度审计工作中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规划和时间计划，积极配合公司的年报工作，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其履职过程保持了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了意见。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认为

天健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审计工作中遵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职，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就审计计划和审计完成情况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有效沟通，充分听取并考虑了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履行了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考虑天健专业胜任能力、专业性及独立性等相关资料结合过往审计工作情况，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其审查、监督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相关执业人员的独立性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讨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